



滿地可城西華人浸信會

教堂聚會場所借用規則

一、 宗旨

本會是信奉基督教之教會，信仰立場及一切活動當以聖經為準則。為適應會友及其他基督教團體對使用活動場所之需要，特訂定借用場所之辦理方法。凡與本會信仰有所抵觸，或與基督教信仰無關之活動均不予借用。

二、 申請手續

(一般用途)

1. 凡申請借用本堂所之會友或基督教團體，必須同意各項場所借用規則。
2. 申請人必須填妥申請表格，並詳細列明借堂活動之性質、內容及程序。
3. 申請人須於借用日期的三個月前，以親身、書信或電郵把申請表格交給本堂執事。
4. 所有申請須經過本會執事會批准及安排地方後始得使用。
5. 如遇特殊情況，本堂可以酌情辦理。
6. 一切借堂事宜，本堂執事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婚禮用途)

1. 凡申請借用本堂所作婚禮用途的會友，必須同意各項場所借用規則。
2. 申請人（新郎及新娘）其中一人必須是本堂會友，另一位必須是已受水禮的基督徒，並得出示會籍或浸禮證明。
3. 申請人須於婚禮日期的六個月前，把申請表格交給本堂執事。
4. 主婚牧者須為本堂牧師或傳道，申請人應盡早與此主婚牧者磋商婚禮細節，並預留時間接受婚前輔導。
5. 婚禮申請須經過本會執事會批准及安排地方後始得使用。

三、 場地使用

1. 凡借用本堂者及與會者不得在堂內吸煙及飲酒。禮堂內嚴禁飲食。
2. 本堂可供外借時間為早上九時至晚上十時，但必須以不影響本會正常活動為原則。
3. 借堂範圍應以指定場地為限。借用時間也應以指定時間為限。
4. 所有經許可使用之物品，必須妥善使用及處理。用後放回原處或交還本會。
5. 一切裝置或傢俱，未經允許，不得移動或使用。
6. 任何物品如有損壞，借堂者須負責賠償。
7. 借用本堂者，若未得本會同意，不得收集獻金，捐款及售賣入場券。
8. 活動所留下的雜物，由借用者負責清理；借用地方時不建議使用爐頭煮食。
9. 若申請人或其賓客不幸發生意外傷亡、或遭遇各類損失，無論是法律或金錢上的責任，全由申請人負責，本堂概不負責。
10. 本堂沒有任何車位提供，所有車輛請使用街道上的泊位，並且留意不要阻塞附近居民的車輛出入通道。



四、佈置規則

1. 借堂者不得隨意移動本堂設施及佈置。
2. 不可於借用場地上接駁任何電器或輔助設施。如有需要，請先取得當值同工批准及協助下進行。
3. 任何佈置、攝影及分發宣傳品之活動，須事先得徵本會同意。
4. 未經許可，不可使用任何膠紙、釘之類物件黏貼徽號、指示標於牆壁、傢俱或設備上。
5. 所有裝飾或標貼必須於聚會後立刻拆除。
6. 婚禮使用者，如需要特別佈置，請事先定下佈置時間及細節，待執事會批准後才可進行。
7. 借堂舉行婚禮者，請避免觀禮者在堂子內外拋擲紙碎、豆、米、花瓣等雜物。

五、場地及可提供設施

| 場地 | 最大容納人數 | 設施 | 收費 | 備註 |
|------|--------|-------------------------------|------------------------------|------|
| 正堂 | 300 | 鋼琴、音響（咪4支）、 投影設備、燈光、浸池、詩班房 | | 新堂禮堂 |
| 副堂 | 80 | 鋼琴、音響（咪2支）、 投影設備、燈光 | 借用場地費用， 金額隨意，請用 奉獻方式繳交 | 舊堂禮堂 |
| 茶會大廳 | 100 | 鋼琴、音響（咪1支）、 投影設備、桌子及椅子 | | 舊堂地庫 |
| 團契室 | 20 | 鋼琴、音響（咪1支）、 投影設備、桌子及椅子 | | 新堂地庫 |

備註：

借堂規則於2014年12月生效。如有未盡善之處，本堂保留權力隨時修改更正此借堂規則。

本堂地址： 1600 De L'Eglise, Ville St-Laurent, Quebec H4L 2H8

電話： 514-748-6333 / 514-748-6999 / 514-748-6990

查詢電郵：inquiry@mcwbc.ca

滿地可城西華人浸信會

Montreal City West Baptist Church

L'Église Baptiste de L'Ouest de Montréal



滿地可城西華人浸信會借堂申請表

地址 : 1600 De L'Eglise, Ville St-Laurent, Quebec H4L 2H8

電話 : 514-748-6333

電郵 : inquiry@mcwbc.ca

借堂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時間 : 上/下午 _____ 至上/下午 _____ 合共 _____ 小時

教會/機構名稱: _____

申請人姓名: _____

活動名稱/性質: _____

預計參與人數: _____ 主持人/講員: _____

聯絡電話: 日 _____ 夜 _____ 傳呼/手提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圖文傳真: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 場地 | 需要借用設施 | 收費 |
|-------------------------------|--|-------------------------|
| <input type="checkbox"/> 正堂 | <input type="checkbox"/> 鋼琴 <input type="checkbox"/> 音響 <input type="checkbox"/> 咪____支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_____ | 借用場地費用 , 金額隨意, 請用奉獻方式繳交 |
| <input type="checkbox"/> 副堂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茶會大廳 | (以下只限借用正堂)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團契室 | <input type="checkbox"/> 燈光 <input type="checkbox"/> 浸池 <input type="checkbox"/> 詩班房 | |

* 請在所需的「借用場地」及「借用設施」的空格內填上 √

聲明: 本人明白和願意遵守貴堂所訂之一切借堂規則, 並填報正確無誤, 若有不遵守借堂規則, 本人同意貴堂有權即時終止有關活動進行。

申請人簽署: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由本堂填寫:

申請編號: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批核結果: 批准 / 不批准 (備註: _____)

執事簽署: _____